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呈獨立董事查閱，並定期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情形，與委員溝通稽核結果及內控缺失的改善狀況，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此外，稽核主管亦隨時保持與獨立董事以電話及電子郵件等方式雙向溝通。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3年 第一屆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13.10.31	113年第三季內部稽核追蹤報告。	於獨立董事進一步詢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獲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二)因第一屆審計委員會設立於113年10月08日，業已接近年末，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113年度未於審計委員會報告，之後將視實際需求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獨立董事若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溝通與了解。